T7-國立中興大學化學系新聘**專案教師**應繳資料清單

\*\*紙本資料依序逐項檢齊，資料請簡易裝訂勿膠裝\*\*

**姓 名：**

**起 聘 日：115年2月1日(114學年度第2學期)**

**擬新聘等級： □教授 □副教授 □助理教授**

**教學專長： □分析及儀器分析 □普化 □物化 □有機**

□1.新聘申請書。(T1)

填表說明:

表中有關日期、時間處請均以民國填列。

**學歷：請填學士級(含)以上之學歷，以最高學歷依序填寫**。

**經歷：請填主要經歷，依任職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者往前追溯**，尤以現任職機關職務請勿漏列，經歷以填寫最近3職為原則。(所填經歷均須檢附證明文件，證明文件內容必須有任職起訖日期)

□2.大學及研究所學歷證件影本(1份)---如係外國學歷請附中譯本或英文本，畢業證書、成績單)並須經**駐外使館認證證明**。(如具有擬聘等級之合格教師證書者免附駐外使館認證證明)(所送影本請申請人簽名）

□3.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。(所送影本請申請人簽名）

□4.經歷證件(服務證明或在職證明)影本(1份)，請依序檢附----如係外國經歷請附中譯本或英文本。(所送影本請申請人簽章）

□5.教師證書影本(1份)(無者免附) (所送影本請申請人簽名）

□6.著作目錄一覽表(T2及T2.1)。**(T2請詳閱填寫範例及附註說明**)

□7.代表著作、參考著作影本各1份。

**論文影本要有出版年、月及頁數供核對，若無出版年、月及頁數，請附證明文件。**

□8.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**最新SCI點數及期刊領域排名證明**。

□9.代表作如係數人合著，請附合著者證明(T3)。(所送影本請申請人簽名）

□10.申請初聘、改聘及升等審查迴避表(T4)。

□11.研究計畫書。

□12.教學計畫書(含可授課程大綱T5)。

□13.推薦函2封(含指導教授1封)

① 指導教授： ② (請填推薦人姓名)

□14.其他 (如個人CV、得獎紀錄、3年內國科會個人型計畫核定清單….等。)

□15.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(T6)

□16.新聘教師應繳資料清單(T7)。

□17.以上資料電子檔請依下面說明檢附

①應徵者基本資料Excel檔

②新聘申請書(T1)Word檔

③著作目錄一覽表(T2及T2.1)Word檔

④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PDF電子檔(檔名請依代表著作、參1、參2…等命名)

➄其他資料檔案(A-學經歷證明文件、B-合著者證明、C-研究計畫、D-教學計畫(含可授課

電子檔案請傳送至chemistry@dragon.nchu.edu.tw

**申請人簽章： 日期：114年 月 日**